

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英大睿鑫混合 | |
| 基金主代码 | 英大睿鑫 A: 003446, 英大睿鑫 C: 003447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6 年 11 月 23 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申购起始日 | 2016 年 11 月 28 日 | |
| 赎回起始日 | 2016 年 11 月 28 日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英大睿鑫 A | 英大睿鑫 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3446 | 003447 |
|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是 |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者在开放日申请办理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时除外。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 10 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各销售机构可根据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前述的交易限额，具体以本公司及各家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投资者在提交基金申购申请时，应遵循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直销中心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5 万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可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由份额持有人承担，按交易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

(1) 投资人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用。

前端申购费，即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该费用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前端申购费率见下表：

|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 前端申购费率 |
|------------------|----------|
| 100 万元以下 | 0.80% |
| 100 万元（含）—500 万元 | 0.50% |
| 500 万元（含）以上 | 1000 元/笔 |

(2)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率按年费率 0.2%。

各销售机构销售的份额类别以其业务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1) 对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见下表：

| 持有时间 | 赎回费率 |
|---------------------------------------|-------|
| $N < 7$ 日 | 1.50% |
| $7 \text{ 日} \leq N < 30 \text{ 日}$ | 0.75% |
| $30 \text{ 日} \leq N < 180 \text{ 年}$ | 0.50% |
| $N \geq 180 \text{ 年}$ | 0% |

注：上表中的一年为 365 天，二年为 730 天。

2) 对于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见下表：

| 持有期限 (N) | 赎回费率 |
|-----------------------|-------|
| $N < 30 \text{ 日}$ | 0.50% |
| $N \geq 30 \text{ 日}$ | 0.00%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30 日但少于 3 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75% 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3 个月但少于 6 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50% 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6 个月，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客服电话：400-890-52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ydamc.com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16 年 11 月 25 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其他销售机构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16 年 10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的《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da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90 52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